

建通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議事錄

- 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一日上午十時
- 二、地點：本公司三樓會議室
- 三、主席：蘇敦禮 記錄：蔡秀菊
- 四、出席人員：董事-成豐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蘇敦禮、鼎曜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蘇柏臣(視訊)、蘇敦仁，獨立董事-楊振陽、許信介共5人。
- 請假董事(獨立董事)：0人。
- 缺席董事(獨立董事)：0人。
- 五、列席人員：監察人-張土火、林夙慧、佑豐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洪振凱共3人。
- 未列席人員：0人。
- 列席人員：技術顧問蘇敦義、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珍麗會計師、總經理何易霖、行政財會副總經理王千秀、董事長室特助呂秀鳳、財務部經理陳立益、稽核室主任陳正浩共7人。
- 六、主席報告：〈略〉
- 七、報告事項：
- 第一案：上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報告。
- 說明：上次董事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報告，請參閱本手冊第3頁(詳附件一)。
- 第二案：報告本公司一〇八年一~九月營運概況。
- 說明：報告本公司一〇八年一~九月營運概況，請參閱本手冊第4~5頁(詳附件二)。
- 第三案：報告內部稽核執行情形，報請 公鑑。
- 說明：一〇八年七~九月內部稽核計劃執行情形，請參閱本手冊第6~10頁(詳附件三)。
- 第四案：報告本公司一〇八年一~九月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，報請 公鑑。
- 說明：一〇八年一~九月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，請參閱本手冊第11~17頁(詳附件四)。
- 第五案：報告建通集團截至一〇八年九月底止銀行定存及借款明細。
- 說明：報告建通集團截至一〇八年九月底止銀行定存及借款明細表，請參閱本手冊第18~20頁(詳附件五)。
- 第六案：提報本公司一〇八年第三季財務報告，敬請 鑒核。
- 說明：本公司一〇八年第三季財務報告，請參閱本手冊第21~26頁(詳附件六)。
- 八、承認及討論事項：
- 【董事對於會議事項，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(含其配偶、二親等內血親、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)有利害關係者，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，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，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，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，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。】

提案一：本公司「109年度營運計劃書」已擬定完竣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本公司「109年度營運計劃書」，請參閱本手冊第27~42頁，(詳附件七)。
2. 敬請 決議。

獨立董事意見：無。

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：無。

決議結果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本公司「109年度內部稽核計劃」已擬定完成，敬請 核備實施。

說明：依據「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」第13條規定，公開發行公司年度稽核計劃應經董事會通過，本公司「109年度內部稽核計劃」已擬定完成，請參閱本手冊第43~46頁，(詳附件八)，敬請 核備實施。

獨立董事意見：無。

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：無。

決議結果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：為配合公司實際作業需要，已修訂本公司「內部控制制度」及「內部稽核實施細則」之部分條文完成，敬請 核備實施。

說明：本公司「內部控制制度」及「內部稽核實施細則」之部分條文已修訂完成，請參閱本手冊第47~57頁「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條文對照表」(詳附件九)及請參閱本手冊第58~62頁「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正條文對照表」(詳附件十)，敬請 核備實施。

獨立董事意見：無。

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：無。

決議結果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：廢止本公司原「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程序」，並重新訂定「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程序」案，提請 決議。

說明：配合主管機關法令及依公司實際運作需要，擬廢止本公司原於民國98年3月27日訂定之「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程序」，請參閱本手冊第63~66頁(詳附件十一)，並重新訂定「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程序」，請參閱本手冊第67~70頁(詳附件十二)，敬請 決議。

獨立董事意見：無。

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：無。

決議結果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：本公司擬向各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，提請 決議。

說明：1、本公司為營運所需，擬向各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明細如下表：

項次	銀行名稱	授信期限	額度種類	幣別	本次申請額度	原契約到期日	擔保品	備註
1	兆豐銀行	1年	短綜額度	NTD	100,000,000	108/12/4	無	續約

項次	銀行名稱	授信期限	額度種類	幣別	本次申請額度	原契約到期日	擔保品	備註
2	國泰世華	1年	短綜額度	NTD	80,000,000	109/1/12	無	續約
3	合庫銀行	1年	短綜額度	NTD	100,000,000	109/1/4	無	續約
4	上海銀行	3年	中長期額度	NTD	60,000,000		無	新增
			合計	NTD	340,000,000			

2、本公司與上述各銀行簽訂合約相關事宜，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，
提請 決議。

獨立董事意見：無。

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：無。

決議結果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，照案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、散會

主席：蘇敦禮



記錄：蔡秀菊

